征集人:张捷 2021年12月28日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79谷旋示: 投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月1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012 中第一穴師的原水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1月13日14点45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丰基地丰贤中路7号北科现代制造园孵化楼B座二层 科美诊断技术 本原公司会议安

股份有限

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隐禁、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帐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 交易所料创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分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一、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688468 科美诊断 股份类别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持有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 见特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二)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 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委 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本 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 详知股任)

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三)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的方式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上述(一)、(二)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需在登记时间内送达,具体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据,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按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登记时间,2022年1月11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6:30)
(五)登记地点,出灾市海淀区水丰基地丰贤中路7号北科现代制造园孵化楼 B 座二层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1五/吴比學二、北宗事事务部办公室 (六)注意事项: 1.本次会议按已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确认其与会资格,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 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2.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3.本次会议将停下格遵循会议举办地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有关规定以及卫生管理部门、会议场所 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出版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产自行提制、充分了解、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公 共卫生指南,境外或外地抵京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注意提前合理安排行程。 4.本次会议将在室内空间举行、场地有限、出席会议的人员应当遵从现场会指南,注意个人卫生 防护、公司不排除因现场出席人员密度超出会议场地空间平载流而临时调整场地或制定其他临时会 多方案。 3.为对实保护广大股东的投资者权益及人身健康安全,公司呼吁广大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 会议并行使股东权利,减少室内聚集;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多必遵守北京市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规 定、做好个凡防护(确戴口罩进入会场。 六、其他事项

定,做好个人的护(佩戴口罩进入会场。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丰基地丰贤中路 7 号北科现代制造园孵化楼 B 座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邮编:100094 电话:010-58717511-203 邮箱:ir@chemclin.com 联系人:训涉事多部 (二)郑现场参会的股东请提前半小时达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出席者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 议案》 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字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汉樂)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激励 划相长率宜的汉樂)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等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泛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备注。 《新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养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V"、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中中术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校票规的起止时间。2022年1月10日至2022年1月11日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对持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术持有公司政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按照科美/渗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张捷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2年1月13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投东人会审议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缴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 征集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 性、准确性和完整 性安裁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位集人声明
本人张速作为位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末公卖中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提案公开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本人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定规定》第三条规定的不得作为征集人公开征集投票权的情形,并承诺在证集日至行权目期间转移符合作为选准集人的条件。在集人处证在集技是帮权的情形,并承诺交易,授政市场等证券收许行为。
本次征集务并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本次征集务开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本次征集务开约或完全其产证集人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问题,本公告的履行不会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一、公司名称:科美参师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标》,并未参师股票,将美参师股票,将表参师股票代的各级标准,并未参师股票的成为各级标准,并未参师股票的成为各级标准,在1010—58717511
电子邮箱:"66chemclin.com 三、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一、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一、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一、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无法是是一个一个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一、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一、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一、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一、企集人的表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一、企集人的表本的记集人)上实职依实从其关定,2019年至今任北京大学国市医院检验书上任废师,教授、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的种级,在"集人传入公司数,目前未因证券违法代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关系。(二)企集人对关决事项的表表决意见处理相关,1945年间最严大失会了同意。(于第一员主等,为理公证事等,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的以案》(关于是"自商"并发表了同意公司实施本尔康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的独立意见。企作来从对表决事可的义案》)。《关于提前商票,并发表了同意公司实施本尔康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的独立意见。在"集人对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次形式大会的基本情况(一)全次召开进口的交易统投集等,必须不知识的自己。2022年1月前到1300—15。203条统投票平台的发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发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发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发票和1月3日公司。1300—151。203条统投票平台的发票和自己。2022年1月13日1445时。203条统投票平台的发展,2022年1月13日145时,即为130—1515。2035和1410,即与151—2022年1月13日1430—1515。2035和1410,即与151—2022年1月13日1430—1515。2035和1410,即与151—2022年1月13日1430—1610。第一位,2035年间,2022年1月13日1430—1610。1510—1610。1610—1610。1610—1610。1610—1610。1610—1610。1610—1610。1610—1610。1610—1610

(一) 安议召开印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2 年 1 月 13 日 1445 时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 交易系统建票平合的建票时间,形度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 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二)会议召开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水丰基地丰贤中路7号北科现代制造园孵化楼B座2层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非累积投票议案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 征集时间 2021年1月10日至2022年1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30)。 (三) 征集方式 (三) 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 征集程序
1.股东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投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投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投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投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事务部提定本人签署的投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役票权由证券事务部办公室签收投权委托书及提相共文件; 位别的企业企业等的公公室签收投权委托书及建相共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投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套。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复印 件:
 (3) 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2。点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挂号信应或特快专递方式,持体本报告书馆产业址送达;采取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的,送达时间以公司证券事务部收到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费尔泰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如下。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费尔泰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如下。 地址:北京市海底区水丰基地丰资中路7号北科现代制造园孵化楼B座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此券事务部办公室

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邮编:100094 电话:010-58717511-203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请将提受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权委 "公公选"成员,从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

1.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股东基本情况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5.未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便。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 给证集人里接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投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投权风容的、线项港权委托无效;
 6.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投票权投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将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六) 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将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撤销表决权授权委托的、应当于证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撤销,撤销后征集人不得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撤销,但其出席股东大会并在征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自主行使表决权的,视为已撤销表决权授权委托,表决结果以该股东提交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为难。

为推。
2. 若股东拟撤销对本次征集人的授权委托事项,请于征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以书面通知等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事项,请于征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以书面通知等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中途是一项并打"、"决是一项上"。"成为"或"弃权"中途是一项并打"、"决是一项上"。"成为"或"弃权"中记等一项上或未选择的,则能集人将认定建授权委托无效。
(七)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议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每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附件,建议董事公开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附件: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委托投票 制作并公告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 了解。本人/本单位实际持股数以股权登记日为准,并将所拥有权益的全部股份对应的权利份额委托 6年 16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制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V"为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多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答署日至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88468 -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12月22日送达公司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临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 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科美)修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 下简称"《公司章程》)、(科美)修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者董事1省市场。电讨逐进价下事师。

召开和表块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科美)物指及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科美)统物法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201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立公司大政制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减少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如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版则与约束对等的原则,根据作"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种创核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按靠业务指向第4号——股次数励信息或第9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规订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实施即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实施取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4)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规订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科美)参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科美)参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科美)参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科美)参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核工作的顺讯进行,有效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201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转核工作的顺利进行,有效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201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也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按营于上海证报参与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表决结果,罗同意(0)聚及1201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重定,发决结果,第同意(0)聚及1201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此以承访清程及股东大会投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申以曲近(天于提前股东大会校权重事会办理公司 2021 中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 议案》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校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施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并授权董事会以控制激励成本为前提。根据授予日公司股票市场交易情况。最终确定实际授予价格,且不得低于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激励计划的使产价格下源: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卸或缩股。危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处于印国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按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卸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缴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投予项国域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按权董事会在船局对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投予项国域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按权董事会在撤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和性股票的通行相应的调整:
(5)按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容置保制性股票投予协议为);
(6)授权董事会法定激励对象获费、国国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费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8)投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费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8)投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费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8)投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联制性股票的属于的必需。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国国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8 日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定以及公司的实际信况、能保证公司 2021 年限期性股票搬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表决结果:3 黑同意:0 黑反对:0 黑弃权:0 黑回避。本议案前需据炎股东大会审议。
三、第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全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对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沙核查后、公司监事会认为:列人公司本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 程规矩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更为成为激励的情形、符合任中公司最和资管理人员协会,是有任意性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价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补创城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 年限期性股票激励计划则率案)及支持要规定的激励分策范围,其作分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邀励对象的生务和联系会等的计划方案)及示情况的说明及核查愈见。

r情况的说明及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特此公告。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摘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里要內谷從示: ● 股权激励方式:限制性股票(第二类) ● 股份来源: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 趙殷 权激励的权益总数及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 则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本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6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 七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40,100.00 万股的 1.50%。其中首次授予 540 万股、约占本激励 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35%。首次授予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90.00%;领国 60 万股、 前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15%,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10.00%。

激励计划。 截至本激励计划公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正在执行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 [实行的股权激励制度安排。 、股权激励方式及标的股票来源

一、取及原则力之及下四级不不必。 (一)股权激励方式 本激励计划采用的激励工具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本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在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以程予价格分次获得公司增发的 A 股普通股股票,该等股票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登记。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享有公司股东权利,并且该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等。

(二)标价股票来源 本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般投源助计划即投产的权益数量 本激励计划即向激励对象投产 6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40.100.00 万股的 1.50%。其中首次投产 540 万股 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55%。 首次授予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90.00%;预留 6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15%,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10.00%。 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 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本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 本公司股票 累计不超过本计划据令股东大会审议即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 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后至归属的、公司 有效企会根块增股本,派达股票红利,股份拆卸、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投予数量进行相 应的遗憾。

周整。四、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 (一)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1.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

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2.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公司公告本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

务骨干。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微励计划首次接予部分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 37 人,约占公司全部职工人数 619 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 5.98%。包括:
(1)高级管理人员;
(2)业务骨干。
以上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在偶 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以上激励对象必须在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时和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考核期内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存于础田动安治辛系。

以上激励对象必须在公司及了限制性股票时和4个激励打划规定的与核则的与公司现象下公司打 定期再或劳政关系。 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 地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常见并出具连律意见书后。公司按要来及时往确披露 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 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可以包括董事及核心技术人员等。 (三)输向对象获得的限制能股票分格情况

本激励	が 対将予的	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	情况如下表所示	<u>-</u> :	
姓名	国籍	职务		占授予限制性 股票总数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 公告日股本总 额比例
一、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核	心技术人员			
黄燕玲	中国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36.00	6.00%	0.09%
二、其他激励对	象				
业务骨干(共3	6人)		504.00	84.00%	1.26%
首次授予部分	合计		540.00	90.00%	1.35%
三、预留部分			60.00	10.00%	0.15%
合计			600.00	100.00%	1.50%
注.1	-	夕激励对免通过令部左右协助内的	12.47.前届1十七时	5/25的木八司	沿西 的 未 极 计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投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权盈的,由事会对投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撤励对象的等的权益份额调整到项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2、本计划首次投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滥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上表中数值苦出现点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人原因所致。(但)激励对象的核实

2.公司监事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2.公司监事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会调整的激励对象名单亦应经公司监事会核实。
(五)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激励对象如发生《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情形的、该激励对象不得被授予限制性股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得归属,并作度失效。
五、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25 个月。
(二)本激励计划的相关日期及期限
1.投予日
提予日在本激励计划的相关日期及期限
1.投予日
2.归属日
本激励计划的学术的限制性股票充激而对象进行的后重事会确定。
2.归属日
本激励计划将学术的限制性股票充激而对象进行的后来。

[2] 口在平微励计划综合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确定。 2.归属日 本意助计划接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 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 起算。至公告前 1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日;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 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或 2 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 他重大事项。 3.归属安排

入事場。 3.川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百次授予 权益总量的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5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27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27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 起 39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9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51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四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51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63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本激励计划预留控	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预留授予权 益总量的比例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15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 27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起27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一个归属期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起 27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自殖館授予之日起 27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預留授予之日 起 39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日本部の場志・ロコ 20 人日子がかる人な月口の3時の場系・ロ	
第一个归属期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归属期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起27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自預留授予之日起27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9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上 自預留授予之日起39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51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51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	25%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口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 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 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确定万法 1、定价方法 本邀助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的定价方法为自主定价,首次授予价格不得低于7.15元/ 股,该最低价格约为本徽助计划障案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每股17.04元的41.95%; 本邀助计划草案公告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每股19.02元,该最低价格约占前20个 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37.58%; 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每股18.22元,该最低价格约占前60个 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39.25%; 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每股19.36元,该最低价格约占前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36.35%。 2、定价依据 本次限期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采取自主定价方式,该定价方式的目的是为了吸引,激励,留住 关键核心人才,稳定核心团队,同时兼明维护股东基本利益,促进公司长远稳健发展,本着激励与约束 对等的原则而定。

对等的原则而定。 体外诊断行业是一个集生物学、临床医学等多学科交叉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不断而 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是公司在行业竞争中持续保持领先并不断扩大优势的关键因素。稳定而 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为公司明晰战略方向,提升运营效率,加快市场开拓、提升市场竞争力提供强有 力的人力资源支持、因此、需要有长期的激励效策危乏、实施股及激励是对员工现有薪酬的有效补充。 且激励对象未来的收益取决于公司未来业绩发展和二级市场股价。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定价综合考

是了激励的专效性和公司股份交付费用影响等因素。并合理确定了激励的专效性和公司股份交付费用影响等因素。并合理确定了激励的有效性和公司股份交付费用影响等因素。并合理确定了激励的专数对等原则。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体现了公司实际激励需求,具有合理性。综上,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公司决定本处到胜胜股票的首次搜予价格不得低于了1.5 元假、实年投予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提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基准最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更加稳定核心团队,实现员工利益与股东利益的深度绑定。公司聘请的有证券从业资面的独立财务则问对本计划的可行性。相关定价依据和定价方法的合理性、是否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是否损害股东利益等发表了意见。(三)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投予价格的确定方法,须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投予价格将根据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投予董事会决议公告的定价原则确定。还原始的是特性股票的投予给任何。

1.公司本及至如下注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法会及其派出机构的人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被由重汇益会及其派出机构的人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天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措施;
(4) 具有公司注)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 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激励对象获技的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以下归属条件方可分批次办理归属事宜;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 激励对象来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被由监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

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弦事,各规定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若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若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则属,并作废失效。
3.激励对象病是各口属别任职则限受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4.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2022-2025年四个会计年度,分年度对公司财务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2020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值的基数,对各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值位2020年度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域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域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域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域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域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域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域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域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域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域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域净利润值的营业收入域净系统目标及净和润值的营业收入域产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各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A) 目标值(Am) 触发值 对应考核年度 触发值(Bn) 触发值(An) -个归属期 三个归属期 2024年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 F度营业收入增长率 A)或净利润增长率(B) A<An且B<Bn

注:1.上述"营业收人"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上述"净利润"是指经审计的归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2.若营业收人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均达到触发值及以上,则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以孰高者确

3.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预留投予限制性股票业绩考核与首次投予限制性股票业绩考核一致。 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登记事宜。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 下,则所者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且不得递延至下期归属, 按安次。

优秀 良好

后年度。
(二)考核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院政师和设定,在《元章程》的基本规定。考核
指标分为两个层次、分别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公司选取营业收入增长率或净和润增长率作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上述指标为公司核心财
务指标。营业收入增长率或净和润增长率作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上述指标为公司核心财
务指标。营业收入是公司的主要经营成果,是企业取得利润的重要保障。营业收入同时也是衡量企业
经营状况和市场占有能力,预测企业经营业务和展趋势的重要标志、营业收入增长率反映了公司成长
能力和行业等争力提升。争和润增长率指标能够衰灭皮映公司的盈利能力提升和成长性。
公司综合考量了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及公司战略规划与自身情况等相关因
素、经过合理预测并兼顿本计划的激励作用,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了上述营业收入增长因表。经过合理预测并兼顿本计划的激励作用,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了上述营业收入增长要求
及净和润增长率指标、本次阶梯归属考核模式、实现权益归属比例动态调整、在体现较高成长性要求
的同时保障预期激励效果,有利于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指标设定合理,科学。 除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外、公司对个人还设置了严密的绩效考核体系,能够对激励对象的工作绩效做出较为准确。全面的综合评价。公司将根据激励对象前一年度绩效考评结果,确定激励对象个人是否达到归属的条件。 综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考核指标设定具有良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能够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 八.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一.限机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性安程序 1.公司董事会新制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本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2.公司董事会新制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本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2.公司董事会就是就对本激励计划作出决议。董事会可收本激励计划并履行公示、公告程序 后,将本激励计划推发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负责实施限制性股票的投予,归属(登记)工作。

后、将本徽则计划院公股水大会申议;间时接值散水大会授权,负页实施限制性股票的投予,归属(金记)工作。
3.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 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意见。公司将聘请独立财务顺问对本激励计划的可行性。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损害公司利益以及对股东利益的影响发表专业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对本激励计划出具法律意见书。
4.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官网 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 天)。监事会过报权激励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5.公司股东大会在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投票表决时,独立董事应当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位集委托投票权。股东大会可以本规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股东大会可公司"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进行表决,并经出席实议的股东的未决权的23以上通过,单继统计并被紧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特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作为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作为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东决。

公司股东 应当回避表决

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特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埃票情况。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政徽励计划时,作为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6.本激励计划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时,公司在规定时间内的激励对象投予预算的。1.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时,公司在规定时间内的激励对象投予预算。2.公司在规定时间,以为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
2.公司在阅激励对象投出权益的,董事会应当规则投权激励计划股定的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议并公告,强程限制性股票的关于称。
2.公司在间激励对象投出权益,董事会应当规则的发展的计划股定的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议并公告,强程限制性股票的关于方案由董事会确定并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时提制性股票投产为家由董事会确定并审议批准。她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同时发来明确意见。4.公司向激励对象投进权益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安排存在差异时,建立董事、监事会企当激励对象发出权益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安排存在差异时,建立董事、监事会(当激励对象发生变化的),律师事务所应当同时发表明确意见。
5.股权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应当在 60 日内投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并完成公告高少人和影响和不计算在 60 日内)。
1.股权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应当在 60 日内投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并完成分后,高公司未能在 60 日内设于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并完成的原因且3个月内不得再次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市公司不得投出限制性股票则同不计算在 60 日内)。
1.股权激励对象例,而留权益失效。
(三)原制性股票则可属制度。(当时被查的激励对象与使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全应当每时的发表明确意见,律师事务所应当对激励对象行使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议,由于重计企业全部发出,对于满庭户国家种的激励,企由公司统一办理归属事宜,对于未满足归属条件的感励对象,由公司统一办理归属事至。对于满庭归属条件的意识及时被露重率发出了一个。2.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后变更本激励计划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且不得包括下列情形。
(1)年级提前归属的情形。

特巴哲卜列丽形: (1)导致提前归属的情形; (2)降低授予价格的情形(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原因导致降低授予价格情形除外)。

2. 直接 ()→(0)Plx(1+n)+(Pl+P2xn) 其中:(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届数量:Pl 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盘价:P2 为配股价格;n 为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 3. 缩股

(2-500x) (2

2.重要 2.重要 P=IOx(PI+P2xn)-[PIx(I+n)] 其中: IO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PI 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盘价: P2 为配股价格: n 为配股的比例(即 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股份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P3 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3.缩附

3.5mg P=P0÷n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 为缩股比例;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P=PO-V 其中:PO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

4、无风险利率:1.50%、2.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1年期、2年期、3年期存款基件利率); 5.股息率:0.00%。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及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控予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假设 2022年1月底授予、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数量 预计摊销的总费用 2022年 (万股)

1,764.89

114.07

2,285.26

5,641.52

一)公司发生异动的处理 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以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內出與过未按法律法類、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規規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需要终止激励计划的情形。
2.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计划不敬变更;
(1)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公司出现合并,分立的情形、公司仍然存续。

(2)公司出现公子、分立的情形、公司仍然存续。
3.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或归属条件的、废励对象 生存度配试、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限制性股票 应当返还其已获授权益。董事会应当按照前款规定收回激励对象所得收益。若激励对象对上述事宜不负有责任 且因返还权益而遭受损失的、激励对象 pi向公司或负有责任的对象进行追馈。
(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
(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
(1.激励对象对人人情况发生变化
(1.激励对象对人情况发生变化
(1.激励对象对人为发生更多。)
(2.激励对象对人为发生更多。)
(3.激励对象对人为发生更多。)
(4.激励对象为人为发生更多。)
(5.激励对象为人为发生更多。)
(6.激励对象为人为发生更多。)
(6.激励对象为人为发生更多。)
(6.激励对象因的情况,是不够的联系发更,或为有效。)
(6.激励对象国际的人员对发生,是不够的联系发更,或为对象国际的人员和发生,是不够的联系发更,或为对象国际的人员和发生的人员和发生的人员和发生的人员和发生的人员和发生的人员和发生股份的人员和发生的人人员和发生的人人员和发生的人人。

6. 5.激励对象身故。应分以下两种情况处理。 (1)激励对象若因工价身故的,其获控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财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代为 持有,并按照激励效象导致的本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 不再執人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铺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并应在其 后每次办理归属时条件变力性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象非因工份身故的、在情况发生之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 所人,所得税。 未不完成了。 (4)激励计划未规定的其它情况由公司董事会认定,并确定其处理方式。 十三上回公告格性。

6. 中級型时 20. 1 2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一)(科美)多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二)(科美)多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三)(科美)多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四)(科美)多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

(五)《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 见》; (六)《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七)《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的法律意见书》。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8 日